



第五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100(f)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1999年9月26日萨摩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代表小岛屿国家联盟,请你协助将所附第三次小岛屿国家联盟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的公报(见附件)作为大会第五十四届会议会议议程项目 100(f)的正式文件分发。

常驻代表

大使

小岛屿国家联盟主席

图伊洛马·内罗尼·斯莱德(签名)

附件

1999年9月25日第三次小岛屿国家联盟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在联合国总部发表的公报

1. 1999年9月25日,小岛屿国家联盟* 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在联合国总部召开会议。会议由萨摩亚独立国总理兼外交部长和财政部长 Tuiláepa Sailele Malielegaoi 阁下主持。出席会议有: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总统 Leo A.Falcam 先生、佛得角共和国总理 Carlos Veiga 先生、圣基茨和尼维斯总理 Denzil Douglas 博士、帕劳共和国副总统 Tommy Remengesau Jr.先生、巴巴多斯副总理兼外交部长 Billie Miller 阁下、伯利兹副总理 John Briceno 阁下、牙买加副总理兼外交和外贸部长 Seymour Mullings 阁下。

2. 出席会议的还有下列小岛屿国家联盟成员国代表团团长:科摩罗伊斯兰联邦共和国外交部长 Souef El Amine Mohamed 先生、古巴科学、技术和环境部长 Rosa Elena Simeon Negrin 博士、圭亚那共和国外交部长、77国集团主席 Clement Rohee 阁下、马尔代夫共和国内政、住房和环境部长 Ismail Shafeeu 阁下、马耳他外交部长 Joe Borg 博士、圣卢西亚外交和国际贸易部长 George W.Odlum 阁下、新加坡共和国外交部长 S.Jayakumar 教授、苏里南共和国外交部长 Erroll G.Snijders 先生、索罗门群岛森林、环境和养护部长、议员 Hilda Kari 阁下、瓦努阿图共和国助理外交部长 Clement Leo 阁下、汤加王国外交大臣 Túa Taumoepeau Tupou 先生、安提瓜和巴布达常驻联合国代表、大使、小岛屿国家联盟副主席 Patrick Albert Lewis 博士、巴哈马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大使、法官 Maurice E.Moore 先生、多米尼加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大使 Simon Paul Richards 先生、斐济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大使 Amraiya Naidu 先生、格林纳达常驻联合国代表、大使 Lamuel A.Stanislaus 博士、海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大使 Pierre Lelong 先生、马绍尔群岛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大使 Jackeo A.Relang 先生、毛里求斯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大使 Anund Priyay Neewoor 先生、常驻联合国代表、大使、高级勋位爵士 Peter D.Donigi 先生、塞舌尔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大使 Claude Morel 先生、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常驻联合国代表、大使 George Winston Mckenzie 先生、图瓦卢驻斐济共和国高级专员兼常驻南太平洋论坛代表 Enele S.Sopoaga 先生、塞浦路斯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一等秘书 Agia T.Loizou 先生。下列观察员出席了会议:美属维尔京群岛外交国务部长 Carlyle Corbin Jr.博士。

3. 出席会议的还有下列特别观察员:联合国秘书处主管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副秘书长 Nitin Desai 先生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署长特别顾问 Richard Jolly 先

* 小岛屿国家联盟成员国如下: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哈马、巴巴多斯、伯利兹、佛得角、科摩罗、库克群岛、古巴、塞浦路斯、多米尼加、斐济、格林纳达、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牙买加、基里巴斯、马尔代夫、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求斯、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瑙鲁、纽埃、帕劳、巴布亚新几内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塞舌尔、新加坡、所罗门群岛、苏里南、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图瓦卢、瓦努阿图。观察员如下:美属萨摩亚、关岛、荷属安的列斯、美属维尔京群岛。

生。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士有:加勒比共同体秘书长 Edwin Carrington 先生、南太平洋区域环境规划署环境管理和规划主任 Gerald Miles 先生、南太平洋区域环境规划署南太平洋岛屿气候变化协助方案项目管理员 Wayne Tamangaro King 先生、南太平洋应用地球科学委员会方案管理员 Russell Howorth 博士、加勒比国家联盟主席 Fay Durrant 女士、英联邦秘书处代表 Nichol Gabriel 先生、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网络管理员 Taholo Kami 先生、马耳他大学 Lino Briguglio 教授和对应国际理事会副会长 Lelei Lelaulu 先生。

4. 小岛屿国家联盟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记得,五年前在巴巴多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国际社会谈到需要向世界各国人民大声疾呼,如果大家同心协力,追求共同目标,发展的机会将无可估量。大家同意,岛屿国家的可持续发展十分重要,而且是可以实现的。他们强调,《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是第一次切实地作出具体的努力,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结成全球联盟。

5. 小岛屿国家联盟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重申,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强烈意识到《行动纲领》的原则和目标就是它们自己的原则和目标,因此,坚决致力于实现这些原则和目标。然而,他们注意到,在里约热内卢和巴巴多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特殊情况虽已得到承认,但今天国际社会为协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克服其独特的困难所开展的工作极少。

6. 小岛屿国家联盟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欢迎 1999 年 9 月 27 日和 28 日在联合国总部召开大会第二十二届特别会议,以审查《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他们强调,这届特别会议的召开十分及时,十分重要。

7. 国际社会尚未提供足够的、可以预测的、新的补充财政资源以支持执行《行动纲领》。小岛屿国家联盟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对此表示关注。他们还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提供的减让性财政援助的全面减少表示关注,尤其注意到官方发展援助的减少。他们回顾说,国际社会之所以在巴巴多斯作出支援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承诺,是因为认识到这样的联合行动对有效执行《行动纲领》至关重要。因此,他们呼吁国际社会为全面执行《行动纲领》提供资金。他们还敦促发达国家增加其官方发展援助,以达到联合国的议定指标,即用其国民生产总值的 0.7% 作为官方发展援助。

8. 因此,小岛屿国家联盟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强调,国际社会必须协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推进其可持续发展战略,包括支持全面勘探和可持续利用有限的自然资源,尤其是在可再生能源、可持续旅游业发展、农业和渔业、沿海和海洋资源、淡水资源、保护生物多样性的资源等方面提供协助。

9. 小岛屿国家联盟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回顾说,1999 年 2 月,在联合国总部举行的捐助会议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提出了 300 多项在《行动纲领》的框架内执行的项目提案。他们注意到,这些项目仍然在等待经费。因此,他们敦促捐助者作出积极响应,根据《行动纲领》第 91 至 95 段为执行这些项目提供资金。

10. 全球化和贸易自由化的步伐和条件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经济产生了严重影响,挫伤了其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努力。小岛屿国家联盟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对此表示关注。他们尤其感到关注的是,在新兴全球经济秩序中,各小岛屿国家尽管努力进行国内改革,以便于融入国际经济,但其经济在贸易、投资、商品和资本市场领域面临着边缘化的严重危险。他们强调,贸易优惠的减少正在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经济产

生严重负面影响。他们重申,鉴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很受限制,易受伤害,国际社会必须处理这个问题,继续保持其进入市场的机会,并在国际贸易体系中给予特殊和差别待遇。在这方面,他们对拟订脆弱性指数方面所取得的进展表示欢迎。脆弱性指数应作为准则之一,用以确定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在贸易方面应享受的有区别的特殊待遇以及在金融和货币方面应享受的减让性待遇。他们还重申必须确保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充分、有效参与所有有关国际论坛的活动,包括多边贸易、金融和货币机构的工作,并呼吁国际社会在这方面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提供协助。

11. 小岛屿国家联盟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重申其作为世界海洋大片水域监护人的责任,并强调他们承诺确保为海洋资源和生态系统提供更加广泛的保护。他们呼吁联合国系统在处理海洋问题和海洋法问题时采取有重点、统一的方针。他们对继续使用流网的情况表示关注,并呼吁国际社会禁止使用、生产和重新销售流网,同时处理其他不可持续的捕鱼方法。他们承诺继续进行合作,进一步拟订国际海洋守则,特别是有关可持续发展和海洋资源管理的守则。加勒比区域各国决定确认加勒比海为可持续发展框架内的一个特殊海域。他们对这项决定也表示支持。

12. 小岛屿国家联盟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申明,气候变化问题仍然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紧迫关注的一个主要问题。不加制止的气候变化会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产生毁灭性的影响,危及岛屿社区的福祉和生存,目前所有区域都已受到这种影响。他们对此表示不安。气候变化会进一步损害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努力。因此,他们认为国际社会应更加优先地重视全球变暖和海平面升高的问题。他们强调,发达国家应加强并加快减少温室气体排放的努力。他们还认为,国际社会需要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提供进一步援助,使其能够作出较长期的规划,以对付气候变化的影响。他们注意到《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京都议定书》是朝正确方向迈出的第一个小步,但迄今为止,只有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已经批准该议定书。因此,他们紧急呼吁附件一所列《公约》各缔约国批准《京都议定书》。他们还承诺继续进行合作,通过在有关论坛交流信息和协商,寻求和推广通权达变的解决办法。

13. 小岛屿国家联盟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表示关注的是,自然灾害日益频繁,其规模也不断扩大,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各个社区产生极其严重的影响。他们呼吁国际社会支持适当的倡议和机制,加强各区域和各国预防自然灾害、减轻其影响和复原的能力,并将预警作为这种努力的一个关键要素。他们强调,必须订立一个国际框架,以便在减少自然灾害和抗灾方面提供协助。他们对在国际减少自然灾害十年作出的合作安排方面所取得的进展表示欢迎。

14. 小岛屿国家联盟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还重申反对经过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专属经济区运送危险材料和核材料,并回顾说《行动纲领》中已正式接受禁止这种移动和运输的权利。他们确认需要在现有国际法律制度下采取主动行动,正式保护这项权利。他们促请国际社会确保更加有力地落实国家责任原则,并确保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环境受到保护,免遭这种材料的威胁,不受这些来源的污染的有害影响。他们还指出,国际社会和联合国系统对因核试验而遭受而不利影响并正在身受其害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人民负有特别责任,应提供适当援助,帮助清理、处置或控制放射性污染物,并采取其他措施恢复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人民的安全、生产力和福祉。

15. 小岛屿国家联盟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强调需要进一步采取建立能力措施,特别是在与国家可持续发展计划有关的领域向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提供协助。他们重申中

际社会必须发挥更加积极的作用,更多地帮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进行这项努力。他们确认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信息网(小岛屿信息网)是建立能力方面的一个宝贵的工具,尤其是其因特网培训方案和加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间交流和技术合作的前景。他们还敦促加强联合国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股。他们还要求在联合国所有机构指定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联络中心。

16. 他们注意到,开发计划署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特别股发表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专家名录亟需更新。他们请求将该名录送到网上,以便于查阅。他们还强调联合国需要改进对有关《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资料的收集。这应包括国家可持续发展声明和政策以及可用数量统计、可核查的指标。他们大力建议恢复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股的活力,并授权该股全盘协调和促进联合国系统内执行《行动纲领》的各项努力。

17. 小岛屿国家联盟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对联盟各成员以成员国名义所作的努力表示感谢。他们感谢主席和许多官员在许多国际谈判中为实现小岛屿国家联盟的目标进行了不懈努力。他们还向主办专家会议和讨论会的小岛屿国家联盟成员国表示感谢。他们鼓励小岛屿国家联盟各成员国进一步进行合作,并支持联盟各成员国更多参与在联盟各区域举行的会议和讨论会,尤其是关于生物多样性、气候变化、能源、国际法、海洋研究、沿海区管理、旅游和资源管理的会议。

18. 小岛屿国家联盟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同意在今后会议上就其工作方向和联盟的地位交换意见,并确保小岛屿国家联盟继续作为一个论坛,帮助促进其成员国的共同利益,加强各成员国之间的合作。

19. 小岛屿国家联盟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希望大会第二十二届特别会议将推动国际社会更多地参与和支持执行《行动纲领》,并希望会议的结果将是共同商定最有效的战略,以满足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需要。这样的协议必须反映继续监测和不断评估的需要,并在2004年对《行动纲领》进行进一步全面审查。